

衢州学院机械工程学院文件

衢院机〔2018〕6号

衢州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关于毕业生跟踪反馈 与社会评价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各系、实验室、内设机构：

《机械工程学院关于毕业生跟踪反馈与社会评价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学院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衢州学院机械工程学院

2018年9月11日

衢州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18年9月11日印发

机械工程学院关于毕业生跟踪反馈与社会评价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促进我院各专业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适应性，促进工程教育人才培养与工业界的联系，及时准确收集、分析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的就业市场信息反馈，以利于优化人才培养目标、培养方案、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规范毕业生跟踪与社会评价工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跟踪与评价对象及周期

- 1、应届毕业生（每年一次）
- 2、往届毕业生（每两年1次或修订前）
- 3、用人单位（每二年或修订前）
- 4、校外专家（每二年或修订前）

二、跟踪评价内容

根据不同跟踪与评价对象，主要跟踪与评价的内容有：

- 1、用人单位对学院办学的意见及建议，毕业生的社会竞争力。
- 2、毕业生在工作单位的思想品德表现和敬业精神评价。
- 3、毕业生的专业水平、专业能力和社会能力评价。
- 4、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、教学计划与课程设置的与社会需求的适应性。
- 5、毕业生对学校教学与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跟踪与评价方式

跟踪与评价方式可根据需要灵活采取召开毕业生座谈会、走访用人单位、调查问卷、网上调查和电话调查等多种形式。

四、组织与实施

本项工作在学院统一部署下由学院OBE评价工作组执行，以专业为单位，专业教师与辅导员联合，具体组织实施。

1、专业负责人职责

(1) 负责本专业跟踪评价方案的确定，包括跟踪评价目的、对象、实施方式等内容；

(2) 负责应届毕业生座谈会召集及记录，撰写应届毕业生座谈会总结报告；

(3) 负责往届毕业生跟踪与评价与数据整理，撰写往届毕业生跟踪评价报告；

(4) 负责本专业毕业生信息的收集整理，指定专人加入本专业各班级的QQ群及微信群，定期与本专业毕业生进行联系；

(5) 每年回访就业集中度较高用人单位不少于2个，回访优秀校友不少于2个，做好回访记录；

(6) 根据跟踪反馈与评价结果每年度撰写分析报告，持续改进专业人才培养。

2、学生工作负责人职责：

(1) 整理汇总所有毕业生及就业单位的相关信息，并及时更新归档，配合专业定期回访优秀校友；

(2) 以班级为单位建立各毕业生的QQ群及微信群，并与专业负责人共同负责维护；

(3) 协助专业负责调研问卷的发放及回收；

(4) 协助专业负责用人单位回访的联系，对就业集中度较高的用人单位建立定期互访机制，保持良好合作关系。

五、跟踪评价结果应用

对用人单位及毕业生的跟踪评价反馈结果，依据跟踪评价目标，专业撰写分析报告，提交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，对存在的问题全面科学分析，实事求是，制定整改方案并督促落实，达到持续改进的目的。

附则

本文件自发布之日起在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试行，待成熟之后在学院其他专业推广。